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候字第1153045497號
附件：115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1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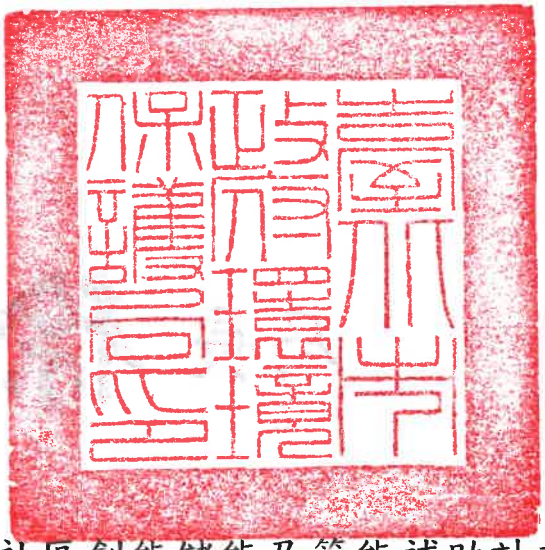

主旨：公告「115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」，並自115年3月10日生效。

依據：依氣候變遷因應法第43條暨臺北市淨零排放管理自治條例第39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目的：透過補助設置創能儲能及節能設備，提升住宅、社區及低收入戶用電設備能源使用效率，落實節能減碳。

二、申請對象：本市轄內之一般家戶、社區及低收入戶。

三、申請時間：

(一)申請創能、儲能及節能項目者：社區申請期限自115年3月10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或計畫經費用罄止。

(二)申請創能、儲能項目者：住宅申請期限自115年3月10日起至115年5月15日止或計畫經費用罄止。

(三)申請建物黏貼玻璃隔熱膜，汰換1級能效電冰箱、冷氣項目者：自115年3月10日起至115年5月15日止或計畫經費用罄止。

四、補助項目、補助金額及其他事項詳見附件—「115年度臺北市住宅社區創能儲能及節能補助計畫1份」。

局長 徐世勳